

浙江省新型高校智库——

浙江舟山群岛新区研究内参

(第 19008 期)

浙江舟山群岛
新区研究中心

2019 年 4 月 3 日
(总第 146 期)
内部材料 仅供参考

领导批示:

(批示与采纳情况请反馈)

发展“海洋捕捞业”关键在政府导向

王建友

一直以来，捕捞渔业都是舟山的民生行业，它在舟山的经济社会发展中长期居于优势地位。曾经一时海洋捕捞渔获量占全国海水鱼总量 1/10，占浙江的 50% 以上，渔业产值占舟山全市工农业总产值的半壁江山，全市有四分之一的人口直接或间接依赖渔业生产及其产业链延伸。舟山群岛新区作为海洋经济主题新区，重视海洋捕捞业是应有之义。浙江自由贸易区也需要通过现代海洋渔业的对外开放，推动服务

贸易的加快发展。

一、出台更为严格具有操作性的渔业资源养护政策

从以海洋捕捞为主的西方发达国家渔业补贴的发展趋势看，其补贴应着重于渔业资源可持续利用方面。通过渔船回购计划、捕捞许可证回购计划、收入补贴等形式，关注渔区民生与渔民社会保障等问题，达到削减捕捞能力、实现海洋渔业可持续发展的目的。

第一，确立投入和产出双向控制制度框架。从以单向的投入控制（渔船数量和功率总量“双控”）转为渔船投入和渔获产出的双向控制，对捕捞渔民实行减船转产、渔船源头管控、分级分区管理制度，加强捕捞总量额度分配和生产监测，健全、完善幼鱼保护和渔业资源保护制度，探索渔业资源管理新模式，开展试点限额捕捞，构建起渔业资源养护制度的制度框架。

第二，充分发挥渔业补贴政策引导作用，加快推进减船转产。首先，调整渔业补贴政策的政策目标，渔业补贴要倾向于渔民收入稳定与失业保障方面，补贴数额要和资源养护挂钩。其次，改善渔业补贴结构，整合渔业资源。政府要配合渔民转产转业再就业政策，压缩近海捕捞渔业油价补贴，加大对远洋捕捞渔业补贴力度，鼓励新能源创新及应用。

第三，以渔港经济区建设为抓手，实施渔获物定点卸货、集中投售政策，探索海洋渔业综合执法、管理新制度。当前海洋渔业处在由安全走向环保保护海洋资源的大背景下，海

洋管理正朝着安全管理与资源管理并重、休伏管理和平时管理并重、严格执法与综合管理并重的方向发展。因此政府要以渔港经济区建设为抓手，超越传统的渔港基础建设模式，建设安全渔港、绿色渔港、智慧渔港、美丽渔港，探索渔港定点卸货、集中投售政策，为定量管理总捕获量和 IQ、ITQ 制度、信息化质控追溯奠定基础。

二、延长渔业产业链，提升渔业价值链，进行六次产业化改造

渔业供给侧结构改革，一方面要调结构，从海洋捕捞渔业全产业链入手，提高产业附加值；另一方面要培育新结构，发展新动能，走高质量发展道路，实现海洋渔业复兴。

第一，促进渔业一、二、三产融合，实现海洋渔业六次产业化的目标。三产融合可以帮助海洋捕捞渔业提供优质、安全、绿色水产品和有效提高涉海涉渔休闲、观光体验等服务的供给水平，使信息化与绿色渔业融合发展，再造绿色渔业全产业链。

第二，以水产品加工业为关键节点，培育海洋渔业一体化产业新结构。渔业虽然经过几十年的发展，但其产业化程度仍然较低，特别是水产加工业发展缓慢，这已成为制约现代渔业发展的短板。政府要按照市场需求组织养殖生产和水产品加工，延伸产业链和增值链，形成销加产一体化产业体系。同时要支持渔业生产者转变营销方式，延长扩大产业链条，支持区域新品牌建设。

第三，发展休闲渔业，培育海洋渔业发展新动能。休闲渔业可以有效整合渔业、渔村、渔民三者关系，推动海洋渔业“六产”融合，促进供给侧渔业新业态发展。舟山要为休闲渔业发展提供优良制度环境，引导休闲渔业示范点、示范基地建设，出台有关休闲渔业自治管理组织的制度，制定规范休闲渔业的相关行业标准，创新财政资金投入方式和投入领域，积极引导各类社会资本投入休闲渔业产业。

三、抓住战略契机，出台支持海洋捕捞渔业“走出去”新动能政策

远洋捕捞渔业是战略性产业，是建设“海洋强国”、实施“走出去”和“一带一路”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，对保障国内优质水产品供应、保障国家食品安全、促进双多边渔业合作、维护国家海洋权益等具有重要意义。

为了提升我国对全球渔业资源的掌控权、远洋产品市场配置的话语权，在稳定公海大洋捕捞、巩固提高过洋性渔业的基础上，舟山需要出台促进远洋渔业健康发展的政策；同时，重点做好引导支持企业兼并重组、发展过洋性渔业、渔船更新等工作。

四、出台鼓励海洋捕捞渔业深化改革与制度建设的公共政策

第一，深化海洋渔业产业化改革。基于渔船股份分散、以单个渔船作为经营单位的现实，需要抱团闯大海、闯市场，应该将现在以合伙形式的股份合作制向公司化、组织化的渔

船法人渔业制转型。同时调整现行的法人税收政策，给予渔船法人特殊的税收政策，给予船东、船主保险和税收减免和贷款优惠政策。

第二，鼓励海洋渔业经营者以紧密利益纽带联系，实现产供销纵向联合、横向联合。以洋地运销船为载体将船老大组织起来，对渔产品统购统销，集中采购生产生活资料和加强社会服务，减少流通环节，构建渔业资源“捕-运-储-销”全产业链的新型利用模式，降低生产成本，扩大利润空间。

（作者单位：浙江海洋大学）

总编：黄建钢

终审：耿相魁

责任编辑：张曼

地址：浙江省舟山市定海区临城街道海大南路1号文理楼224-2室

邮编：316022

电话：0580—2267345；15088876277

电子邮箱：czzc2011@126.com

网址：<http://czzc.zjou.edu.cn>